

证券代码：601827

证券简称：三峰环境

公告编号：2025-033

债券代码：240410

债券简称：GK 三峰 01

债券代码：241970

债券简称：GK 三峰 R1

债券代码：242083

债券简称：GK 三峰 02

债券代码：242610

债券简称：GK 三峰 03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资产支持商业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探索使用新型金融工具、优化债务结构，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峰环境”）拟申请注册发行资产支持商业票据（简称 ABCP）。具体如下：

一、ABCP 产品概述

公司拟将公司及子公司享有的未来特定期间的电费收费收益权作为基础资产，由信托机构进行受让后，通过信托机构设立财产权信托，信托以此向合格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商业票据的方式募集资金，以募集资金作为购买基础资产的购买价款，信托期限不超过 120 个月（含）。

二、本次拟发行 ABCP 产品方案

1. 发行规模

本次拟发行的 ABCP 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具体发行规模根据在银行间交易商协会最终注册的金额、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确定。

2. 基础资产

公司及子公司享有的未来特定期间的电费收费收益权。

3. 发行方式

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以视情况选择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也可以选择滚动发行。

4. 发行对象

本次 ABCP 的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5. 发行期限

信托期限内可以滚动发行，单期发行不超过 3 个月（含）。

6. 发行利率

优先级资产支持商业票据的预期收益率视市场询价情况而定，次级资产支持商业票据不设预期收益率。

7. 资金用途

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研发投入、偿还债务以及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用途等。

8. 增信措施

当发生差额支付启动事件时，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差额支付承诺函》的约定履行差额补足义务。

9.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关于本次发行事宜的决议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在各期信托存续期及清算完毕前持续有效。

10. 其他

最终方案以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同意/审核为准。

三、本次发行方案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以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注册发行资产支持商业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发行资产支持商业票据（ABCP）（详见公司于 7 月 3 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5-031 号）。

本次发行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详见公司于 7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5-032 号以及后续披露的该次股东会议案）。

四、本次发行 ABCP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发行 ABCP 是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探索使用新型金融工具、优化债务结构。发行 ABCP 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3 日